

## 我們的聲明

台美航太協會

5/26/2006

驚聞台灣國科會副主委謝清志，因主導南科高鐵減振工程，於5月23日遭台南地檢署檢察官以超過十餘小時的訊問後，深夜以涉嫌貪污工程舞弊重罪、有串證之虞，向台南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獲准。謝博士是本會前會長，他是一位熱愛台灣，畢生都貢獻給航空太空領域的科學家，台灣至今三顆衛星都是在他手上監督順利發射、運轉。謝博士因具有土木工程專業知識背景而臨危受命主導並順利解決舉世首見的南科高鐵減振工程問題。我們對謝博士為台灣作出傑出的貢獻卻遭遇如此的下場深感不平與心疼，對此事件的演變也有很多不解之處，本會特此發表聲明，呼籲台灣能給謝博士一個公平、公正的審判，並讓此事件盡速落幕。

1. 採分段發包優於統包。南科減振工程是一個前所未有的工程問題，也是一個大規模及高門檻的工程，它自1998年以來就一直困擾著台灣高科技界。這種無前例可援的案子在美國的作法通常是分段發包：首先公開向各界徵求可行方案，初審選出2至3家公司進入第二階段的細節設計或模擬測試之複評，最後再依結果選出優勝者進入第三階段的實施。國科會對南科減振工程採用的招標方式與此類似，事後也證明工程成功，然而這個招標過程卻成為謝博士最大的罪狀。棘手工程問題解決了卻受罰是我們最不能接受之處。
2. 高利潤不能拿來作圖利他人的證據。檢察官似乎認定得標的鴻華聯合科技公司比第二名永峻工程顧問公司18.5億高出超過60億的差價，且減振效能擔保款只4.38億金額太低，而認定工程報價遭灌水，主辦人有圖利他人之嫌。如前所述，此工程在招標前並無解決之道，在完工之前也沒人可保證其工法一定有效。因此價錢並不是決定誰得標的因素。智慧產權的價值估算是雙方對鴻華得標金額是否合理的爭議所在，檢方與輿論一口咬定價錢太高，有工程舞弊之嫌，這樣對身負解決問題重任的國科會主辦團隊，不是太沉重了嗎？
3. 檢方調握有鴻華負責人許鴻章簽名的工程招標文件，而認定主辦團隊有洩漏機密之嫌。因為這不是以最低價來決標的工程，所以沒有底價機密的問題。在美國這類問題的發包，主辦單位甚至可以向外界公開徵求問題可能解決方案的白皮書，用來制定招標規範，因為外界可能比主辦單位更了解此問題。這一類的工程發包，唯一稱得上機密的大概只有其它投標公司的解決方案。再說如果是機密文件，許鴻章還會簽名嗎？
4. 永峻的溝槽工法是一種古老防振方法，有不少文獻報告此工法對諸如南科高鐵產生的低頻率之振波並無明顯的減振效果。雖然鴻華的複合式工法也有溝槽工法，但鴻華的工法對南科高鐵減振效果主要是來自其另一種工法——在橋墩下進行的基礎加勁工程，因為它能將點振源變成線振源，這是一個很有創見，也很高明的解決方案。高鐵即將完工通車，如果這件減振工程失敗了，我們真的很難想象對台灣會有多大的衝擊。
5. 南科減振工程是一個成功的故事，我們很慶幸國科會當時作了正確的選擇。主辦單位團隊應得到的是掌聲而不是責難！我們要求立即讓謝清志交保候審。